

证券代码：831774

证券简称：凯实股份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浙江凯实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雷甸镇明珠大道 432 号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7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刘飞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并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审议监事会完成的《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范性文件及规章制度的要求，公司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5）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6）。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结了 2024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并编制《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财务数据客观、真实。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汇报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并编制《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规划，本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凯实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凯实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